

中共扬州市职业大学委员会

扬职大委〔2018〕37号



关于印发《扬州市职业大学 共青团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各部门：

《扬州市职业大学共青团改革实施方案》已经党委讨论通过，现予印发，请认真贯彻落实。

附：《扬州市职业大学共青团改革实施方案》



附

扬州市职业大学共青团改革实施方案

为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党的群团工作的意见》、《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2016—2025年）》和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执行《高校共青团改革实施方案》和《江苏高校共青团改革实施方案》有关部署，切实加强和改进我校共青团各项工作和建设，推进我校共青团工作改革创新，充分发挥共青团在学校育人工作中的作用，特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立足保持和增强我校共青团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依照共青团“凝聚青年、服务大局、当好桥梁、从严治团”的工作格局，积极适应共青团深化改革新形势、高等教育综合改革新发展和青年师生新特点，始终把握思想政治引领这一核心任务，坚持立德树人，坚持服务学生成长成才，坚持以体制机制改革激发活力，着力推进组织创新和工作创新，团结带领广大青年学生按照党的要求努力成长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为协调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作贡献。

（二）基本原则

牢牢把准政治方向。紧紧依靠党的领导，自觉将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贯彻落实到学校共青团改革各方面、全过程，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群团发展道路，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青年运动方向，引领广大青年学生坚定跟党走。

尊重学生主体地位。深化以青年学生为中心的改革，把准青年学生脉搏，了解青年学生心声，坚持服务青年学生的工作生命线，让青年学生成为团学工作和活动的主角，问需问策问效于青年学生，使学校共青团深深植根于青年学生。

突出重点聚焦问题。紧紧围绕提升学校共青团的吸引力、凝聚力和扩大工作有效覆盖面，密切联系服务引领青年学生，着眼根本，立足长远，着力破解制约学校共青团发展的思维定势、重点难点和体制机制问题。

统筹推进上下联动。着眼于“自上而下”与“自下而上”相结合，既坚持全面统筹，做好顶层设计和推动，及时跟进政策解读、过程保障、指导监督和成效评估，又鼓励基层团组织结合实际，发挥首创精神，大胆探索，先试先行，形成校院上下联动、合力推进改革的生动局面。

（三）主要目标

紧紧围绕保持和增强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这一基本要求，突出我校共青团制度创新和组织活力提升，建设更加充满活力、更加坚强有力的学校共青团组织，工作有效覆盖面不断扩大，组织吸引力凝聚力不断提高，直接联系服务引领青年学生取得重要成效，巩固、打造一批有特色、有影响力的思想引领和成长服务工作品牌，服务学校教育发展和服务学生成长成才的能力和水平有实质性提高，把我校共青团组织建设成植根青年学生的共同家园、凝聚青年学生的温暖集体、服务青年学生的高效网络，广大青年学生听党话、跟

党走的信念更加坚定。

二、改革措施

(一) 改革优化运行机制

1、**改革完善机构设置。**校团委实行“职能部门+学生组织”的机构设置模式。校团委设置办公室、组宣部两个职能部门,下设团属学生会、社团联合会等学生组织。支持和鼓励基层团组织按照思想引领、素质拓展、权益服务、组织提升等主要任务,根据工作实际合理设置和调整工作机构,不断扩大组织覆盖和工作覆盖。

2、**推行直接联系服务引领青年师生制度。**落实全团“团干部直接联系青年(‘1+100’)”、“大宣传大调研”、“常态化下沉基层”、“向基层服务对象报到”等制度安排,密切联系服务引领青年师生。实行“驻支部访青年”直接联系基层团支部制度,结合我校“三联系”工作,校团委和二级学院团委专职团干部每人每年直接联系1个以上基层团支部和100名团员青年。定期以多种形式召开面向青年师生的恳谈会、通报会等,倾听师生困难和诉求,梳理分析对共青团的意见建议,并给予及时反馈。

3、**构建项目化、扁平化、制度化的工作机制。**对重点工作实施项目化管理,持续打造团学工作特色品牌。促进“学习总书记讲话,做合格共青团员”、“青马工程”、“与信仰对话”、“挑战杯”、“创青春”、“三下乡”、“四进四信”等项目的运行规范和内涵提升。开展精品校园文化活动培育工程,着力打造“12·9科技文化艺术节”、“青扬节”、“青活节”等团学工作品牌。注重运用新媒体新技术指导和推动工作,实现各级团组织间工作审批、指令发布、信息交流的科学层级化和有效扁平化。明确校团委、学院团委、团支部等不同层级团组织的核心任务,建立健全对学校各级团组织的评价

考核。建立健全我校共青团活动“众创众筹众评”制度，通过项目化的征集招标、申办领办等方式，鼓励二级学院团委、团支部承办校级活动。注重对团支部的直接支持指导，努力为基层团组织配置和争取资源，每年根据实际下拨经费资助和鼓励基层团支部开展活动。

（二）改革健全基层组织制度

4、构建党领导下的“一心双环”团学组织格局。在校党委领导下，构建以团委为核心和枢纽，以学生会为学生自我服务、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监督的主体组织，以学生社团联合会及相关学生组织为外围延伸手臂的“一心双环”团学组织格局。改进团组织对学生会组织的指导，推动学生会组织深化改革，依法依规独立自主开展工作。学校的各级学生会组织，由同级团组织归口指导。校团委履行对学生社团的主要管理职能，实行年度注册管理，按照相关管理规定对社团进行星级评定，实行社团指导老师聘任制度，支持引导学生社团规范有序发展，校社团联合会主席团中有1名主席兼任校学生会副主席。

5、落实和完善团的代表大会制度。严格执行校级和院级团的代表大会定期召开制度，校级团代会每3年召开一次，院级团代会原则上每3年召开一次。在特殊情况下，经同级党委和上级团组织批准，可以提前或延期举行。增强代表性，提高团支部、非团学干部的团员学生和青年教职工的代表比例，尽快实现比例不低于70%的目标。畅通代表参与渠道，推行代表常任制、提案制和大会发言制度，建立团组织定期向团的常任代表报告工作和听取意见建议的制度。坚持团内民主，推行和落实团支部直接选举，校级和院级团组织在经党组织同意的提名人选中差额选举产生委员会成员。

6、巩固和创新基层团组织建设。按照团章有关要求明

确基层团组织的基本任务，制定学校基层团组织工作细则，深入实施基层团支部“活力提升”工程。发挥校团委主体作用，强化各学院团组织建设，明确书记专设，健全内设机构；巩固班级团支部建设，推行班级团支部与班委会一体化运行机制，实行团支部书记由学生党员担任的制度，探索实行班长兼任团支部副书记或团支部书记兼任班长的制度。

7、加强发展团员和团员教育管理工作，坚持从严治团。严把团员入口关，规范入团发展程序。按照“严格标准、严格培养、严格程序”的要求发展团员，严格落实培养联系人制度、团支部考察制度，加强入团仪式教育，每年两次举行入团仪式。广泛深入开展“学习总书记讲话，做合格共青团员”教育实践，推动团员集中性教育和经常性教育相结合，保持和增强团员先进性和光荣感，引导团员在组织和参加团的活动时佩戴团徽，亮出团员身份，展现良好形象。严肃团的组织生活，坚持“三会两制一课”制度，团支部定期召开团员大会，经常召开团支部委员会会议，每年集中开展团员教育评议工作，评议结果作为年度团籍注册、团内评选表彰、“推优入党”的重要依据。学校团干部、团员和团组织必须严格执行团章要求和各项团内制度规定，做到有章必循、有规必依，严格落实团内请示报告制度，二级学院团组织每半年要向校级团组织正式报告1次，重大决策必须随时请示报告。

8、建立教职工直属团支部，服务青年教职工成长成才。为进一步加强团学组织建设，填补基层工作的组织空白，充分发挥组织青年、引导青年、服务青年、维护青年合法权益等四项基本职能，建立教职工直属团支部。教职工直属团支部加强联系青年教职工群体，积极建立交流沟通平台和机制，有利于提升我校教职工团员青年的凝聚力和战斗力，更

好的组织我校青年教职工在本职岗位上开展工作，服务我校青年教师成长成才。

（三）改革创新工作方式方法

9、构建分层分类一体化思想引领工作体系。着眼思想政治引领和价值引领，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中国梦宣传教育、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主要内容，遵循青年学生成长和思想教育引导的客观规律，改革创新思想引领工作面向不同类型专业、不同阶段学生、不同精神需求的目标、内容和方法，构建分层分类一体化工作体系。开展“与信仰对话”、“我的中国梦”、“共青团在行动”等主题教育活动和团日活动，“四进四信”活动；深化实施“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推动校级“青马工程”学校、院级“青马班”建设，改进创新面向广大青年学生的思想引领工作方式。

牵头成立以学习研究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等党的科学理论为主要内容的理论学习型社团。校团委具体负责统筹推进培训交流、学习研究及优秀学习成果展示等各项工作。

10、适时推行“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围绕学校育人的中心任务，在引导青年学生坚持学业为主的同时，针对学习就业创业、创新创造实践、心理情感、志愿公益和社会实践等普遍需求，借鉴“第一课堂”的做法，加强与学校相关部门、政府有关职能部门以及社会机构合作，学习借鉴兄弟院校成熟运行模式，适时推行“第二课堂成绩单”。通过客观记录、认证学生参与“第二课堂”活动的经历和成果，促进“第二课堂成绩单”成为学校人才培养评估、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就业单位选人用人的重要依据。

11、助力创新创业教育。组织开展创新创业讲座、论坛、

交流等活动，营造创新创业氛围，增强学生创新创业意识。依托创新创业类社团，通过社团活动，提高学生创新创业的能力，并逐步形成相对稳定的创新创业团队。组织参加“挑战杯”、“创青春”等大赛，挖掘创新创业类典型，进行宣传报道。

12、完善学生权益维护工作机制。以促进教育公平和维护学生合法权益为出发点，关注全体学生特别是校园弱势学生群体的利益诉求，完善维护高校学生权益的组织化渠道和机制。在校级学生组织中设立“权益部”，帮助团员青年校内维权。积极与地方青少年服务平台对接，依托服务平台联系的公益律师、心理咨询师等专业力量，为学生提供法律、心理服务和权益个案帮扶。

13、推进“网上共青团”建设。加快共青团互联网战略转型，形成线上线下深度融合的工作战略理念和整体格局。完善校团委网站建设，丰富栏目设置，引导各级团学组织积极投稿。结合全团“智慧团建”系统实施，实现基础团务、团员管理和团的信息统计网络化。提升新媒体运用能力和水平，打造网站、微信、微博、QQ等新媒体阵地集群。统筹建好网络工作队伍，建立健全管理、培训和激励机制。加强网络文化内容供给，研发和推广优秀内容产品。

14、坚持以文化人、以文育人。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立足扬州历史文化资源，整合全校美育资源，牵头成立校“美育教育中心”，构建面向人人的美育工作体系，发挥校园美育职能，涵养青年的家国情怀。加强艺术普及，巩固高雅艺术阵地，继续开展“高雅艺术进校园”活动。利用江苏省大学生艺术展演、“12·9科技文化艺术节”等契机，鼓励师生们创作更多兼具思想性和艺术性的作品，促进校园艺术更好地繁荣和发展。

（四）改革完善团干部选用培养制度

15、改革团干部配备考核管理制度。严格团干部选拔配备考核制度，打造专职、挂职、兼职相结合的共青团干部队伍。在我校校级及院级团组织，普遍建立从青年教师中选任至少 1 名挂职副书记、从学生中选任 1-2 名兼职副书记的制度；校级、院级团委班子成员中，挂职和兼职副书记的比例不低于 50%；注重从学生中选拔建立校级和院级团组织的兼职干部队伍。挂职、兼职干部不占编制，不完全对应行政级别；挂职干部只转组织关系、不转行政关系，兼职干部根据工作需要予以灵活掌握。从严选拔、从严管理我校共青团干部，根据专职、挂职、兼职干部承担的不同工作任务采取有针对性的考核办法，加强对考评结果的运用。

16、完善团干部培养培训使用制度。加强作风建设，持续深入开展团干部健康成长教育，按照“三严三实”的要求，引导团干部把政治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树立正确的群众观、事业观和成长观，严守党的政治、组织、廉洁、群众、工作和生活纪律。建立完善团干培训体系，建设以理想信念、党性作风、团的业务能力、新知识新观点新技能等为重点的核心课程培养方案，全面提升团干部的工作业务水平和工作能力。提升团学干部队伍的理论水平，打造“学习研究型共青团”，积极鼓励团干部开展共青团工作理论研究课题的申报。建立健全对学生骨干的选拔考核、培养使用、淘汰退出等机制，努力打造信念坚定、品学兼优、朝气蓬勃、心系同学的学生骨干队伍。

（五）改革强化保障支持

17、优化加强党建带团建机制。在校院两级党政会议中明确列入共青团工作的专题内容，将团的建设纳入高校党委的建设总体格局。明确 1 名学校党委副书记分管共青团工作，

1 名副校长联系共青团工作；校党委每年至少召开 1 次专题会议研究团的工作；完善学校团组织“受同级党组织领导、同时受团的上级组织领导”的双重领导体制。学校组织部门在选拔任用院级团组织负责人时，应事先向校团委征求意见。将“推优入党”作为团组织的重要工作职责，纳入学校党员发展工作规划。按照学生党员发展的相关要求，校党委组织部、党校每年单列一定数量的指标由校团委将品学兼优的学生团员骨干按程序推优入党。

18、优化资源条件保障机制。认真落实教育部、团中央《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高等学校共青团建设的意见》（中青联发〔2005〕15 号）要求，校级团委书记按学校中层正职干部配备和管理，校级团委副书记按学校中层副职干部配备和管理；在现有基础上，逐步增加校团委专职干部编制。校团委各部部长、学院团委书记为专职干部的，按学校部门（学院）内设机构负责人配备和管理。在保证原有校级团委工作经费的基础上，按照在校生人均不低于 20 元的标准划拨共青团组织建设专项经费。学校、学院、相关部门在活动场所、设备、时间等方面对团的工作予以保障。

三、组织实施

本方案由校团委牵头，党委组织部、人事处等各相关部门、各二级学院协同实施，方案落实执行情况纳入各二级学院党总支、相关部门和各级团组织的考核内容，确保工作落实到位，制度执行到位。校团委加强宣传引导，及时总结、推广具有普遍性和借鉴意义的经验做法，指导督促各二级学院团委结合实际制定细化措施，实施过程中遇到问题及时反馈，稳妥有序推进改革。